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13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9:00。
- 2、召开地点：铁岭市新城区金鹰大厦 8 楼公司会议室。
- 3、召集人：董事会
-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5、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 201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参加会议；

(3)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授权的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现场、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 2013 年 12 月 30 日前(包括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为准。

法人股股东持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3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8：00-9：00）

3、登记地点：铁岭市新城区金鹰大厦 8 楼。

4、受托行使表决权的代理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授权的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迟峰

联系电话：024-74997822

传 真：024-74997890

邮 编：112000

2、会议费用：会议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电话：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请加盖公章。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